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24 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苏255C7NJKS0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审计报告

苏公 W[2025]A790 号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北公用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北公用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北公用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江北公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北公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北公用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北公用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江北公用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江北公用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北公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北公用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北公用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9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73,986,631.50	999,950,322.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684,751,655.17	1,286,122,303.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4,620,695.85	5,160,041.81
其他应收款	4	5,299,605,594.63	5,018,171,411.20
存货	5	1,331,831,555.25	1,631,720,43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328,871,643.74	309,910,626.75
流动资产合计		9,923,667,776.14	9,251,035,137.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266,481,761.78	264,235,704.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	470,562,879.43	414,101,246.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	33,407,200.00	34,124,100.00
固定资产	11	1,576,248,277.95	1,416,270,239.21
在建工程	12	6,622,053,214.16	5,908,056,978.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	1,249,438,993.48	1,311,505,416.12
其中：数据资源		1,812,886.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	4,119,792.87	1,847,18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49,693,372.55	38,160,82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17,632,676.10	10,433,928,881.11
资产总计		21,241,300,452.24	19,684,964,018.97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	8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	1,067,472,619.18	690,010,754.32
预收款项	20	7,946,517.00	8,495,623.95
合同负债	21	363,040,553.25	505,184,107.78
应付职工薪酬	22	16,533,287.16	15,575,120.09
应交税费	23	38,935,419.26	30,436,320.85
其他应付款	24	438,191,058.06	484,597,631.5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1,672,507,242.12	2,064,942,296.10
其他流动负债	26	10,909.78	8,624.94
流动负债合计		4,404,637,605.81	3,799,250,479.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3,314,220,432.12	3,344,861,417.63
应付债券	28	2,523,884,836.69	2,057,329,153.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9	1,039,602,925.07	895,963,767.21
预计负债	30	14,243,963.76	9,159,507.00
递延收益	31	250,439,880.26	209,394,595.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48,884,610.00	34,955,20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	245,133,166.09	267,781,115.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36,409,813.99	6,819,444,760.96
负债合计		11,841,047,419.80	10,618,695,240.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	3,958,070,000.00	3,958,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	4,077,576,305.67	3,747,576,305.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	147,058,462.15	104,712,237.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	32,287,562.01	28,439,220.47
未分配利润	37	675,999,281.20	715,395,49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90,991,611.03	8,554,193,257.68
少数股东权益	38	509,261,421.41	512,075,520.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00,253,032.44	9,066,268,778.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241,300,452.24	19,684,964,018.97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95,215,465.74	1,695,482,592.18
其中：营业收入	39	1,495,215,465.74	1,695,482,592.18
二、营业总成本		1,512,721,634.12	1,677,911,608.97
其中：营业成本	39	1,228,761,381.62	1,370,720,588.94
税金及附加	40	12,851,804.70	13,298,951.57
销售费用	41	58,932,676.52	63,945,035.06
管理费用	42	69,313,545.07	82,374,504.75
研发费用	43	486,037.74	174,757.28
财务费用	44	142,376,188.47	147,397,771.37
其中：利息费用		148,453,062.19	153,676,435.75
利息收入		7,378,266.91	11,553,681.81
加：其他收益	45	67,118,765.59	37,052,918.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	38,782,338.64	38,136,042.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6,057.00	3,890,841.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	-716,900.00	-21,560,861.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	-2,402,376.26	-427,881.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	3,596,483.79	-42,815.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872,143.38	70,728,385.78
加：营业外收入	50	3,632,197.23	1,838,217.98
减：营业外支出	51	1,236,028.86	90,612.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268,311.75	72,475,991.31
减：所得税费用	52	42,404,269.37	44,934,001.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64,042.38	27,541,989.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64,042.38	27,541,989.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452,128.88	2,431,269.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11,913.50	25,110,720.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346,224.47	-33,391,582.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346,224.47	-33,391,582.4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346,224.47	-33,391,582.4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346,224.47	-33,391,582.4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210,266.85	-5,849,592.5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98,353.35	-30,960,313.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11,913.50	25,110,720.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1,684,186.60	1,123,380,096.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340,309.99	535,956,60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4,024,496.59	1,659,336,70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2,243,259.52	900,388,593.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206,619.57	168,592,935.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469,474.10	97,668,78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187,176.50	398,402,61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106,529.69	1,565,052,92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79,917,966.90	94,283,77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98,396.41	13,202,22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4,652,787.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068,892.40	213,202,22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2,534,089.26	610,794,837.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4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534,089.26	650,795,31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65,196.86	-437,593,09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447,620.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34,793,254.49	142,470,995.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8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78,341.60	245,651,26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1,571,596.09	1,447,569,884.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8,700,476.00	1,589,371,084.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1,869,295.28	386,169,446.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226,012.80	12,652,617.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791,956.69	236,526,268.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7,361,727.97	2,212,066,80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209,868.12	-764,496,91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662,638.16	-1,107,806,231.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200,322.90	2,103,006,554.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862,961.06	995,200,322.90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58,070,000.00	其他 永续债	3,747,576,305.67	-	104,712,237.68	-	28,439,220.47	715,395,493.86	8,554,193,257.68	512,075,520.71	9,066,268,778.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58,070,000.00	-	3,747,576,305.67	-	104,712,237.68	-	28,439,220.47	715,395,493.86	8,554,193,257.68	512,075,520.71	9,066,268,778.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000.00	-	42,346,224.47	-	3,848,341.54	-39,396,212.66	336,798,353.35	-2,814,099.30	333,984,25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346,224.47			26,452,128.88	68,798,353.35	22,411,913.50	91,210,266.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0	-	-	-	-	-	330,000,000.00	-	33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30,000,000.00	-	-	-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848,341.54	-65,848,341.54	-62,000,000.00	-25,226,012.80	-87,226,012.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48,341.54	-3,848,341.54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58,070,000.00	-	4,077,576,305.67	-	147,058,462.15	-	32,287,562.01	675,999,281.20	8,890,991,611.03	509,261,421.41	9,400,253,032.44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陈廷柱印

范科印
320191022385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58,070,000.00	-	-	-	138,103,820.14	-	28,439,220.47	774,918,674.91	8,570,812,214.19	484,169,73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45,549.95	45,549.95	5,061.1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58,070,000.00	-	-	-	138,103,820.14	-	28,439,220.47	774,964,224.86	8,570,857,764.14	484,174,80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3,391,582.46	-	-	-59,568,731.00	-16,664,506.46	27,900,720.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91,582.46			2,431,269.00	-30,960,313.46	25,110,720.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197,620.49	32,25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58,070,000.00	-	-	-	104,712,237.68	-	28,439,220.47	715,395,493.86	8,554,193,237.68	512,075,520.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十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3,167,330.42	389,492,66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1,644,478,079.90	1,111,471,396.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7,883.60	586,640.46
其他应收款	2	5,136,490,154.70	4,664,783,122.83
存货		1,278,859,980.44	1,571,254,912.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178,533.00	136,445,474.27
流动资产合计		9,041,821,962.06	7,874,034,211.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617,105,424.30	1,614,859,367.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5,235,538.08	355,435,220.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3,407,200.00	34,124,100.00
固定资产		262,559,035.91	2,283,204.06
在建工程		4,114,213,032.89	4,272,165,392.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30,145,487.85	1,293,818,105.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5,087.36	1,328,51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92,422.19	34,028,68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43,360,412.46	8,653,669,777.18
资产总计		17,785,182,374.52	16,527,703,989.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十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4,246,025.97	545,749,472.66
预收款项		7,690,032.68	8,213,210.91
合同负债		215,305,661.55	236,456,088.57
应付职工薪酬		5,111,873.18	3,696,502.52
应交税费		5,079,009.02	906,048.92
其他应付款		1,294,373,103.97	1,169,521,957.9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7,981,878.12	1,910,345,430.1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89,787,584.49	3,874,888,711.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75,031,863.87	1,799,484,541.87
应付债券		2,523,884,836.69	2,057,329,153.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35,801,420.38	891,097,420.5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2,000.00	1,66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733,542.72	25,462,68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73,783,663.66	4,775,037,804.34
负债合计		9,563,571,248.15	8,649,926,51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58,070,000.00	3,958,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60,611,356.82	3,830,611,356.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3,737,956.15	76,387,718.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287,562.01	28,439,220.47
未分配利润		-43,095,748.61	-15,730,822.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21,611,126.37	7,877,777,47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785,182,374.52	16,527,703,989.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826,471,819.94	780,468,432.81
减：营业成本	4	751,736,818.95	717,336,217.79
税金及附加		4,953,625.91	6,513,047.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242,118.74	32,650,379.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7,769,938.18	146,823,137.28
其中：利息费用		141,884,910.31	148,967,189.89
利息收入		4,987,345.37	7,030,949.79
加：其他收益		411,957.17	6,411,353.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34,798,364.33	153,301,144.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6,057.00	3,890,841.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6,900.00	-89,961.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4,946.47	-39,954.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2,456.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00,249.98	36,728,232.57
加：营业外收入		31,631.20	698,884.75
减：营业外支出		891,427.36	47,067.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40,453.82	37,380,050.01
减：所得税费用		-342,961.62	4,868,346.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3,415.44	32,511,703.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3,415.44	32,511,703.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350,237.83	-32,454,834.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350,237.83	-32,454,834.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350,237.83	-32,454,834.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833,653.27	56,868.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303,676.12	378,565,202.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8,501.96	30,900,67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522,178.08	409,465,875.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530,899.42	371,208,573.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33,817.97	28,400,96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51,381.29	15,505,64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1,021.54	15,469,59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087,120.22	430,584,77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4,942.14	-21,118,90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53,741.64	233,182,53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4,652,787.99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206,529.63	333,182,538.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791,253.43	523,845,63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4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791,253.43	596,846,11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5,276.20	-263,663,57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197,620.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5,000,000.00	117,647,820.5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8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778,341.60	117,237,163.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1,778,341.60	1,262,082,604.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6,647,412.00	1,447,746,084.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540,206.65	315,425,143.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140,063.00	148,575,49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7,327,681.65	1,911,746,719.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50,659.95	-649,664,115.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300,994.01	-934,446,58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942,665.97	1,319,389,25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243,659.98	384,942,665.97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	年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58,070,000.00	-	-	-	3,830,611,356.82	-	76,387,718.32	-	28,439,220.47	-15,730,822.51	7,877,777,47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58,070,000.00	-	-	-	3,830,611,356.82	-	76,387,718.32	-	28,439,220.47	-15,730,822.51	7,877,777,47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30,000,000.00	-	37,350,237.83	-	3,848,341.54	-27,364,926.10	343,833,65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50,237.83			38,483,415.44	75,833,65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0		-		-	-	33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0,000,000.00		-				33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3,848,341.54	-65,848,341.54	-62,000,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8,341.54	-3,848,341.54	-
3、其他										-62,000,000.00	-62,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58,070,000.00	-	-	-	4,160,611,356.82	-	113,737,956.15	-	32,287,562.01	-43,095,748.61	8,221,611,126.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3,736,691,750.82	-	-	108,842,553.28	-	28,439,220.47	13,757,474.18	7,845,800,99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3,736,691,750.82	-	-	108,842,553.28	-	28,439,220.47	13,757,474.18	7,845,800,99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93,919,606.00	-	-	-32,454,834.96	-	-	-29,488,296.69	31,976,474.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54,834.96			32,511,703.31	56,86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197,620.49			-			-	137,197,620.4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137,197,620.49			-			-62,000,000.00	137,197,620.49
（三）利润分配											-6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2,000,000.00	-62,000,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000,000.00
3、其他				-43,278,014.49			-			-	-43,278,014.4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3,278,014.49							-43,278,014.49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0,611,356.82	-	-	76,387,718.32	-	28,439,220.47	-15,730,822.51	7,877,777,473.10

后附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南京市大厂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系 1997 年经南京市大厂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成立大厂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的请示》（大国资字[1997]第 3 号）和南京市大厂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大厂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的批复》（大政[1997]第 89 号）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0,000.00 元，并经南京大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会验[1997]第 027 号）验资确认。

2003 年 6 月，公司名称由“南京市大厂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变更为“南京市沿江工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并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6 年，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增资人民币 83,696,990.87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5,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38,696,990.87 元，本次增资经江苏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天业验[2005]1276 号）验资确认。

2007 年，根据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复》（宁江管[2007]29 号），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08,765,000.00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8,696,990.87 元变更为人民币 247,461,990.87 元，本次增资经南京中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宁中盛验字[2007]2-045 号）验资确认。

2010 年，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220,210,000.00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7,461,990.87 元变更为 467,671,990.87 元，本次增资经南京嘉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宁嘉会所验字[2010]015 号）验资确认。同年，根据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的批复》（宁江管[2010]49 号），本公司改制为有限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7,671,990.87 元。

2010 年 1 月，公司名称由“南京市沿江工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变更为“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分别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12,674,199.85 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8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和 80,000,000.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940,346,190.72 元，上述三次增资经南京嘉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的《验资报告》（宁嘉会所验字[2012]038 号、宁嘉会所验字[2012]090 号、宁嘉会所验字[2012]104 号）验资确认。

2013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分别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00.00 元、25,000,000.00 元和 110,000,000.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135,346,190.72 元，上述三次增资分别经江苏永和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永和会验字[2013]第 17 号）、南京嘉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宁嘉会所验字[2013]033 号）和江苏捷宏普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苏普勤验字[2013]第 082 号）验资确认。

2013 年 8 月，公司名称由“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南京大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同时股东由“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并在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根据《南京市委市政府关于组建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决定》（宁委[2014]152 号）、《股权划转协议》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将其拥有的 5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时，公司增资 653,809.28 元，由股东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认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36,000,000.00 元，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同年 12 月，本公司原股东与南京扬子城镇发展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签订对本公司的增资协议，约定由南京扬子城镇发展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对本公司增资 50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2015 年 2 月分别收到了 100,000,000.00 元、400,000,000.00 元增资款。

2015 年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增资协议，拟对公司增资 40,000,000.00 元用于化工园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投资期限 20 年，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收取投资收益年平均不超过 1.2%。不足部分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补足，投资期限届满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 40,000,000.00 元的对价回购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2.387%的股权。

2016 年 6 月公司股东会一致决议吸收南京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南京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公司投资 12 亿元人民币，其中 5.5 亿用于增加注册资本，6.5 亿用于增加资本公积，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收到 12 亿投资款并于 2016 年 7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同时公司股东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与南京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 年后回购南京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公司 24.71%的股权，股权回购价为 12 亿加以 6.3%计算的股权回购溢价款。

公司股东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与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在回购完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公司 24.71%的股权后，将其中的 51%转让给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价为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回购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股权时所支付价款的 51%。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南京大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南京江北新区科技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南京江北新区科技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南京江北新区公用资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并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元，由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同时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缴纳的 98,010,000.00 元无偿转让给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截止 2018 年 7 月公司已收到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 200,000,000.00 元注册资本，并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5 月 5 日，南京扬子城填发展投资基金一期将其持有公司的 20.61%股权全部转让给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 1,000,000,000.00 元，其中 510,690,000.00 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489,31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股东一致同意放弃按实缴出资比例对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各股东同时签订《南京江北新区公用资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协议约定 5 年后由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指定公司按协议约定的价款回购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的全部股权。

2019 年 12 月 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 2,000,000,000.00 元，其中 1,021,380,000.00 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978,62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股东一致同意放弃按实缴出资比例对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1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南京江北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所持有的公司 55,000.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后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权增至 275,273.00 万元，持股比例增至 69.55%，并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3,958,070,000.00元，实收资本3,958,070,000.00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数额	持股比例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52,730,000.00	69.55%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654,650,000.00	16.54%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510,690,000.00	12.90%
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1%
合计	3,958,070,000.00	100.00%



公司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太子山路 8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范科飞。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135417620L；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策划与咨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绿化、园林、生态防护林建设；危旧房改造与城市拆迁服务；土地开发服务；城市功能项目和产业转型升级载体（水务、能源交通等）投资、资产运营和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服务；市场经营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科技人才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水处理技术的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议策划和展览服务；景观工程和建安装饰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服务；公共技术平台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会务服务；商务咨询服务；非融资性担保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房屋拆迁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供暖服务；供冷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共享自行车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畜禽粪污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守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占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geq 10\%$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



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8、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9、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本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



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取的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



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6) 金融工具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A、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应收关联方、政府部门、个人备用金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2 年（含 2 年）	5.00
2～3 年（含 3 年）	10.00
3～4 年（含 4 年）	30.0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4～5 年（含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3)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一般模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程度，将其坏账准备划分为三个阶段中的一个，不同的阶段对应不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式。自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存货

(1)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开发项目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亦计入房地产开发项目成本，非开发项目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



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先进先出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合同资产减值详见附注三、11、(6) 金融工具减值。

1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但是, 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 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 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 (或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 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 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 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 应



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①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②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价值不公允的，公司按照取得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



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3。

18、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15	5.00	6.33～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20	5.00	4.75～31.67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管网等其他设备	直线法	5～50	5.00	1.90～19.00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装修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②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3。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3。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



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



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方案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限	2.00~15.00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0.00~70.00
特许经营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的特许经营年限	5.00~30.00
数据资源	直线法	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或预计受益期限	5.00~10.00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3。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按照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



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内容	摊销年限	年摊销率（%）
装修改造工程	3.00～10.00	10.00～33.33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



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



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公司主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②本公司提供服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③本公司以特许经营权项目(“PPP 项目”)合作方式参与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进行会计处理:1) 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2) 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3) 政府方控制或管制本集团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及 4) 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等多项服务的,按照前文所述方式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本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为应收款项,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公司按照实际提供的服务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①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③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②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1、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使用权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以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部分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



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 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 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 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 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 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 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 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 财政部于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号), 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3)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 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余值（从价计征）	1.20%
	租赁收入（从租计征）	1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智慧交通有限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符合上述文件中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报告期内享受企业所得税20%优惠税率及相应减免政策。

②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对居民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南京沿江热力有限公司的沿江光伏项目自2022年12月并网发电，属于目录范围，报告期内享受光伏项目减免所得额。

（2）其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智慧交通有限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印花税减半征收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系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4年度，“上期”系指2023年度，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218,157,457.93	968,457,286.81
其他货币资金	55,829,173.57	31,493,036.09
合计	1,273,986,631.50	999,950,322.90

受限资金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被冻结资金账户		4,550,0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8,923,670.4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9,123,670.44	4,750,000.00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6,648,647.30	811,538,648.24
1~2 年（含 2 年）	547,384,152.64	417,059,291.61
2~3 年（含 3 年）	320,218,763.20	6,454,461.56
3~4 年（含 4 年）	1,830,299.99	1,565,011.55
4~5 年（含 5 年）	1,565,011.55	48,549,945.10
5 年以上	50,222,606.77	1,672,661.67
小计	1,687,869,481.45	1,286,840,019.73
减：坏账准备	3,117,826.28	717,716.21
合计	1,684,751,655.17	1,286,122,303.5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7,869,481.45	100.00	3,117,826.28	0.18	1,684,751,655.17
其中：账龄组合	140,227,609.75	8.31	3,117,826.28	2.22	137,109,783.47
其他组合	1,547,641,871.70	91.69			1,547,641,871.70
合计	1,687,869,481.45	100.00	3,117,826.28	0.18	1,684,751,655.1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6,840,019.73	100.00	717,716.21	0.06	1,286,122,303.52
其中：账龄组合	98,480,473.09	7.65	717,716.21	0.73	97,762,756.88
其他组合	1,188,359,546.64	92.35			1,188,359,546.64
合计	1,286,840,019.73	100.00	717,716.21	0.06	1,286,122,303.52

期末按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391,349.12		0.00
1~2 年 (含 2 年)	39,139,381.72	1,956,969.08	5.00
2~3 年 (含 3 年)	2,832,735.17	283,273.52	10.00
3~4 年 (含 4 年)	472,387.09	141,716.13	30.00
4~5 年 (含 5 年)	1,311,778.21	655,889.11	50.00
5 年以上	79,978.44	79,978.44	100.00
合计	140,227,609.75	3,117,826.28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2,877,017.28		0.00
1~2 年 (含 2 年)	3,539,312.07	176,965.60	5.00
2~3 年 (含 3 年)	672,387.09	67,238.71	10.00
3~4 年 (含 4 年)	1,311,778.21	393,533.46	30.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79,978.44	79,978.44	100.00
合计	98,480,473.09	717,716.21	

（3）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7,716.21	2,400,110.07				3,117,826.28
合计	717,716.21	2,400,110.07				3,117,826.28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	服务费	982,180,000.00	1 年以内、1~3 年	58.19	
南京江北新区环保与水务服务中心	服务费	116,473,207.64	1 年以内	6.90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	服务费	110,180,000.00	1 年以内、1~3 年	6.53	
南京市江北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工程款	98,060,536.42	1 年以内、1~3 年	5.81	
南京市六合区、浦口区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服务费	65,898,614.66	1 年以内、1~3 年	3.90	
合计		1,372,792,358.72		81.33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874,713.12		3,874,713.12	5,128,012.06		5,128,012.06
1~2 年	735,283.76		735,283.76	23,944.38		23,944.3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3 年	2,614.00		2,614.00	8,085.37		8,085.37
3 年以上	8,084.97		8,084.97			
合计	4,620,695.85		4,620,695.85	5,160,041.81		5,160,041.8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南京宸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39,297.71	1 年以内	22.49
江苏轩颖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550,458.72	1 年以内	11.91
上海上源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款	467,730.91	1 年以内	10.12
江苏固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385,321.10	1~2 年	8.34
杭州杭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282,693.51	1 年以内	6.12
合计		2,725,501.95		58.98

4、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99,605,594.63	5,018,171,411.20
合计	5,299,605,594.63	5,018,171,411.2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05,813,731.30	773,508,846.08
1~2 年 (含 2 年)	400,389,526.71	70,504,973.13
2~3 年 (含 3 年)	70,040,588.82	2,035,775,468.20
3~4 年 (含 4 年)	2,035,765,690.20	1,726,971,936.43
4~5 年 (含 5 年)	1,726,871,936.43	173,073,376.26
5 年以上	277,142,929.42	254,753,353.16
小计	5,316,024,402.88	5,034,587,953.26
减: 坏账准备	16,418,808.25	16,416,542.06
合计	5,299,605,594.63	5,018,171,411.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894,532,290.71	5,014,399,103.70
政府部门往来款	72,718,096.29	2,028,523.60
其他往来款	347,751,396.70	17,264,452.56
备用金	2,000.00	24,246.00
保证金及押金	1,020,619.18	871,627.40
小计	5,316,024,402.88	5,034,587,953.26
减：坏账准备	16,418,808.25	16,416,542.06
合计	5,299,605,594.63	5,018,171,411.20

③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416,542.06	15,000,000.00		16,416,542.06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66.19			2,266.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18,808.25	15,000,000.00		16,418,808.25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欠款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724,933,887.6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及 5 年以上	70.07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13,534,939.1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及 5 年以上	20.95	



债务人名称/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欠款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股权转让款）	329,043,300.00	5 年以上	6.19	
南京北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股权转让款）	35,521,032.68	3~4 年	0.67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	政府部门往来款	29,806,845.00	1 年以内	0.56	
合计		5,232,840,004.48		98.44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40,394.12		3,240,394.12
库存商品	136,338.96		136,338.96
合同履约成本	1,328,454,822.17		1,328,454,822.17
合计	1,331,831,555.25		1,331,831,555.25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89,310.27		4,289,310.27
合同履约成本	1,627,431,121.41		1,627,431,121.41
合计	1,631,720,431.68		1,631,720,431.68

(2) 本期存货资本化利息金额为 66,860,666.70 元。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25,831,778.14	305,330,920.45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468.11	2,408.92
预缴企业所得税	605,102.82	304,088.19
预缴营业税（营改增前供水二次加压设备运行维护收入分年摊销）	1,702,156.40	2,086,484.21
预缴城建税	427,078.02	1,275,584.29
预缴教育费附加	305,060.25	911,140.6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28,871,643.74	309,910,626.75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南京金干线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192,991.90			2,257,464.18	
中石化南京沿江石油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042,712.88			-11,407.18	
合计	264,235,704.78			2,246,057.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者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南京金干线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2,000,000.00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218,450,456.08	
中石化南京沿江石油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	46,031,305.70	
合计					266,481,761.78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南京扬子永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南京扬子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南京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09,942,800.00					
南京化工贸易管理服务有限	485,454.5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公司						
南京六合九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594,178.66			47,673,843.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6,012,787.76			2,126,473.72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666,025.83			6,661,315.52		
合计	414,101,246.80			56,461,632.63		

(续)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0,800.00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南京扬子永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南京扬子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南京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09,942,800.00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南京化工贸易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85,454.55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南京六合九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268,022.05	12,872,812.46	105,702,548.28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8,139,261.48	392,821.50	4,939,955.76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327,341.35	2,081,661.10	33,320,506.00		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470,562,879.43	15,418,095.06	143,963,010.04		

[注]公司持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7,524.00 股，但股票账户名称为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委会计划财务处（2013 年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整体并入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截止审计报告日交通银行股票账户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江北新区战略投资协同创新基金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项目-自持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注]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注] 2022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平安证券-中信建投-江北公用集团供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2]1064 号文），发行总额 100,000.00 万元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按面值（100.00 元/张）发行 100,000.00 万元资产支持证券，期限 3+3+3 年。本公司认购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22 江公次）5,000.00 万元。

1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4,124,100.00	34,124,100.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企业合并减少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716,900.00	-716,900.00
三、期末余额	33,407,200.00	33,407,200.00

11、固定资产

（1）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64,658,199.50	1,404,680,160.76
固定资产清理	11,590,078.45	11,590,078.45
合计	1,576,248,277.95	1,416,270,239.21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等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7,513,162.11	234,309,575.90	14,316,806.21	9,648,693.24	1,394,257,305.48	1,980,045,542.94
2.本期增加金额	14,641,051.16	27,923,789.18	1,125,190.45	73,401.77	354,972,998.81	398,736,431.3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等其他设备	合计
(1) 购置	14,641,051.16	8,603,574.69	1,125,190.45	73,401.77	115,868.79	24,559,086.86
(2) 在建工程转入		19,320,214.49			354,857,130.02	374,177,344.5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53,214.00	126,726.87	1,496,510.52	160,551,862.39	162,228,313.78
(1) 处置或报废		53,214.00	126,726.87	1,496,510.52		1,676,451.39
(2) 合并范围减少						
(3) 其他转出[注]					160,551,862.39	160,551,862.39
4.期末余额	342,154,213.27	262,180,151.08	15,315,269.79	8,225,584.49	1,588,678,441.90	2,216,553,660.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815,392.04	157,929,120.89	9,484,890.59	7,856,034.70	324,279,943.96	575,365,382.18
2.本期增加金额	22,321,629.94	14,146,409.71	2,034,092.93	701,054.71	44,467,354.32	83,670,541.61
(1) 计提	22,321,629.94	14,146,409.71	2,034,092.93	701,054.71	44,467,354.32	83,670,541.6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52,856.20	124,977.65	1,450,234.39	5,512,394.52	7,140,462.76
(1) 处置或报废		52,856.20	124,977.65	1,450,234.39		1,628,068.24
(2) 合并范围减少						
(3) 其他转出[注]					5,512,394.52	5,512,394.52
4.期末余额	98,137,021.98	172,022,674.40	11,394,005.87	7,106,855.02	363,234,903.76	651,895,461.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4,017,191.29	90,157,476.68	3,921,263.92	1,118,729.47	1,225,443,538.14	1,564,658,199.50
2.期初账面价值	251,697,770.07	76,380,455.01	4,831,915.62	1,792,658.54	1,069,977,361.52	1,404,680,160.76

[注] ①固定资产原值其他转出 144,716,704.55 元系公司按照划分的南京江北长三角一体化绿色发展示范区第二水源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第二水源项目”）常态化部分与应急部分的比重，调整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价值，由固定资产转出至在建工程；

②固定资产原值其他转出 15,835,157.84 元、累计折旧其他转出 5,512,394.52 元系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公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自行立项建设的江北新区公交站台项目根据南京江北新区



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的要求，本年度经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交通局对该项目建设经费审计，并根据审计结果将建设经费拨付给公司，该项目建设成本从固定资产中转出至存货。

（3）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水厂三期房屋	428,698.81	划拨性质
值班房	64,800.00	划拨性质
制水综合楼	2,093,847.15	划拨性质
泵房	738,985.12	历史遗留原因，手续不全，不具备办理条件，未办理
水厂门卫值班楼	33,296.00	
公司办公楼	1,847,699.20	
酒店用房	1,450,254.40	
仓库	44,540.80	
桂馨园门面房	1,814,400.00	
增压站房屋	1,409,529.28	
槽坊增压站扩建工程	16,174,470.02	
合计	26,100,520.78	

（5）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管网等其他设备[注]	11,590,078.45	11,590,078.45
合计	11,590,078.45	11,590,078.45

[注] 管网等其他设备系盘城污水处理厂一期（高新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改扩建过程中拆除的废旧物资，按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专题会纪要，上述废旧物资作为盘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回购成本，纳入污水处理水价成本，重新核定盘城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价格。

（6）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2、在建工程

（1）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22,053,214.16	5,908,056,978.74
工程物资		
合计	6,622,053,214.16	5,908,056,978.74

（2）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北新区研创园综合能源站地块复合开发项目	4,916,715.85		4,916,715.85	409,304.40		409,304.40
江北新区研创园综合能源站地块复合开发区域供冷供热系统配套管网工程	5,422,091.59		5,422,091.59			
都会江来府供热管线建设项目	37,075.47		37,075.47			
第二水源项目	2,360,189,028.96		2,360,189,028.96	1,499,540,694.81		1,499,540,694.81
葛塘污水处理厂1681.29kWp 分布式光伏项目	1,940,811.26		1,940,811.26			
农村道路灰化工程	96,692,310.26		96,692,310.26	96,692,310.26		96,692,310.26
江北新区直管区重点区域智能公交站台工程	58,490.57		58,490.57	58,490.57		58,490.57
江北新区大厂片区新华路及葛关路公交站台迁移工程	16,981.13		16,981.13	16,981.13		16,981.13
南京江北新区信号塔建设工程（北站片区）	807,010.73		807,010.73	807,010.73		807,010.73
高新自来水增压站10KV变电所增容	963,298.84		963,298.84	337,193.67		337,193.67
高新增压站泵站改造	884,955.75		884,955.75			
远古化验中心大楼10KV外部电源接入工程	2,317,651.28		2,317,651.28	532,980.28		532,980.28
江北新区华宝路、星火北路等道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	12,338,821.76		12,338,821.7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北新区渣土周转、调配、资源化利用项目	737,213.10		737,213.10	734,948.95		734,948.95
建筑垃圾资源化新厂	21,266,636.98		21,266,636.98	21,266,636.98		21,266,636.98
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二期	625,242,089.08		625,242,089.08	685,086,976.59		685,086,976.59
江北新区直管区2019年智能交通（公共自行车配套）项目	5,608,078.05		5,608,078.05	5,608,078.05		5,608,078.05
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三期	1,217,959,524.49		1,217,959,524.49	1,154,482,901.94		1,154,482,901.94
大厂污水处理厂厂外管网配建工程	309,790,023.46		309,790,023.46	309,726,815.91		309,726,815.91
直管区2019年度道路交通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20,154,909.35		20,154,909.35	20,154,909.35		20,154,909.35
晓塘路公交首末站	7,201,453.30		7,201,453.30	7,200,604.24		7,200,604.24
直管区2019年智能交通配套项目（盘城、沿江、泰山、顶山区域范围）	55,766,640.26		55,766,640.26	60,388,909.73		60,388,909.73
长芦临时公交首末站工程	1,845,961.55		1,845,961.55	1,741,863.22		1,741,863.22
盘城供水增压泵站及配套管网工程	35,908,643.36		35,908,643.36	31,849,352.61		31,849,352.61
江水源热泵3、6、7号能源站配套管网工程	105,416,171.15		105,416,171.15	114,787,027.81		114,787,027.81
朱家山河补水工程	5,640,250.37		5,640,250.37	7,907,851.57		7,907,851.57
江水源热泵3、6、7号能源站	566,036,020.22		566,036,020.22	778,730,369.07		778,730,369.07
江水源热泵5号能源站	14,044,873.67		14,044,873.67	8,754,873.07		8,754,873.0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水源热泵区域供冷供热系统二期配套管网工程	111,139,932.98		111,139,932.98	97,328,353.60		97,328,353.60
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外环路新建共线 DN800 供水管线工程	39,863,779.43		39,863,779.43	33,711,694.12		33,711,694.12
汤盘公路（万家坝路-星火北路）DN600 供水管线工程	2,364,251.43		2,364,251.43	2,321,864.22		2,321,864.22
江北新区四周公交停保场建设项目	8,702,199.03		8,702,199.03	8,702,199.03		8,702,199.03
江北新区高新北部污水处理厂厂外管网配建一期工程	124,461,127.27		124,461,127.27	120,460,226.28		120,460,226.28
生活垃圾循环利用建设工程	2,944,033.40		2,944,033.40	2,336,740.63		2,336,740.63
江北新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运营工程	92,151,982.19		92,151,982.19	87,181,352.63		87,181,352.63
顶山街道餐厨设备（车辆）	388,294.89		388,294.89	388,294.89		388,294.89
泰山街道环卫设施	17,013,207.54		17,013,207.54	17,013,207.54		17,013,207.54
葛塘街道餐厨垃圾处理站	3,206,180.13		3,206,180.13	3,124,173.01		3,124,173.01
大厂街道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中心项目	7,903,338.71		7,903,338.71	7,903,338.71		7,903,338.71
江北新区团结大道南公交停保场（一期）工程	23,015,767.55		23,015,767.55	22,340,421.68		22,340,421.68
新华西路南延 DN1000 给水管新建工程	4,244,745.70		4,244,745.70	4,237,136.50		4,237,136.5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北新区直管区（2020 年度）道路交通设施升级改造	6,360,977.19		6,360,977.19	6,360,977.19		6,360,977.19
万家坝路西延（汤盘公路-龙天河段）DN800 管线工程	7,951,591.63		7,951,591.63	7,341,752.35		7,341,752.35
泰山街道厨余站	225,970.24		225,970.24	225,970.24		225,970.24
钻石星城等四个小区供水设施移交改造工程	4,574,173.76		4,574,173.76	4,574,173.76		4,574,173.76
盘城街道厨余站	5,879.92		5,879.92	5,879.92		5,879.92
江北新区七里河综合整治及开发项目工程	323,088,920.80		323,088,920.80	281,050,318.17		281,050,318.17
顶山街道厨余处理站及垃圾中转站	53,613,207.54		53,613,207.54	53,613,207.54		53,613,207.54
沿江街道厨余垃圾处理站和分拣站	28,100,000.00		28,100,000.00	28,100,000.00		28,100,000.00
盘城街道厨余处理站	9,113,207.54		9,113,207.54	9,113,207.54		9,113,207.54
大厂街道厨余垃圾处理站和分拣站	8,603,962.26		8,603,962.26	8,603,962.26		8,603,962.26
葛塘街道厨余和有机垃圾处理一体机一套	830,000.00		830,000.00	830,000.00		830,000.00
江水源热泵 2 号能源站	46,485.85		46,485.85	46,485.85		46,485.85
葛塘街道影剧院停车场	881,604.84		881,604.84	876,822.63		876,822.63
江北公用新荣家园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	1,093,831.70		1,093,831.70	1,093,831.70		1,093,831.70
江北公用迎江雅居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	2,384,621.17		2,384,621.17	2,323,111.74		2,323,111.7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 年远古水业一期供水管网工程	6,522,870.11		6,522,870.11	6,398,624.83		6,398,624.83
盘城街道（涉农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30,564,328.44		30,564,328.44	29,826,779.85		29,826,779.85
江北新区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化及二期工程	12,148,584.78		12,148,584.78	9,295,384.05		9,295,384.05
江北新区直管区（2021 年度）道路交通设施升级改造改造工程	15,114,358.35		15,114,358.35	11,537,007.72		11,537,007.72
高新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143,223,426.69		143,223,426.69	143,223,426.69		143,223,426.69
新区珍珠河综合整治开发项目	33,618,517.95		33,618,517.95	33,618,517.95		33,618,517.95
江北新区团结大道南公交停保场（二期）工程	13,894,467.47		13,894,467.47	9,125,674.13		9,125,674.13
南京远古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二厂（新化水厂）	422,603.78		422,603.78	422,603.78		422,603.78
南京江北新区研创园芯片之城区域供冷供热系统配套管网工程	79,056.60		79,056.60	79,056.60		79,056.60
江北新区江新综合能源复合开发项目	2,987,993.46		2,987,993.46	2,987,993.46		2,987,993.46
金基供热支线建设工程技改				5,537.43		5,537.43
龙袍新城供水管道工程				15,064,300.55		15,064,300.55
江北大厂山潘片区配套市政供水管道工程				1,319,631.20		1,319,631.20
江水源热泵 1 号能源站				10,991,216.94		10,991,216.9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北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构建项目				113,207.55		113,207.55
化验大楼				16,022,227.34		16,022,227.34
合计	6,622,053,214.16		6,622,053,214.16	5,908,056,978.74		5,908,056,978.74

(3)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其他转入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第二水源项目[注 1]	363,717.65	1,499,540,694.81	715,931,629.60	144,716,704.55	
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二期[注 2]	70,000.00	685,086,976.59	-59,844,887.51		
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三期	126,000.00	1,154,482,901.94	63,476,622.55		
江水源热泵 3、6、7 号能源站	105,000.00	778,730,369.07	56,605,306.20		269,299,655.05
其他非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1,790,216,036.33	178,279,421.48		104,877,689.46
合计		5,908,056,978.74	954,448,092.32	144,716,704.55	374,177,344.51

(续)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第二水源项目		2,360,189,028.96	161,670,008.62	55,446,954.49	自筹
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二期		625,242,089.08	92,844,930.96	4,457,503.43	自筹
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三期		1,217,959,524.49	142,334,884.94	31,500,416.37	自筹
江水源热泵 3、6、7 号能源站		566,036,020.22	53,632,689.40		自筹
其他非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注 3]	10,991,216.94	1,852,626,551.41	101,814,351.01	9,223,980.54	自筹
合计	10,991,216.94	6,622,053,214.16	552,296,864.93	100,628,854.83	

[注 1] 本期其他转入系公司按照划分的第二水源项目常态化部分与应急部分的比重，调整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价值，由固定资产转入 144,716,704.55 元。

[注 2] 本期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二期本期增加金额-59,844,887.51 元系根据竣工结算



价格调整账面价值。

[注 3]本期其他减少 8,830,776.27 元系江水源热泵 1 号能源站项目由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收回项目土地，项目终止确认；2,160,440.67 元由江水源热泵 1 号能源站项目转入江水源热泵 3、6、7 号能源站项目。

(4)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947,624.74	4,007,301.09	1,420,868,490.66	-	1,444,823,416.49
2.本期增加金额	389,400.00	960,637.39	1,050,942.66	2,230,802.16	4,631,782.21
(1)购置	389,400.00	960,637.39	1,050,942.66	-	2,400,980.05
(2)在建工程转入					
(3)开发支出转入	-	-	-	2,230,802.16	2,230,802.1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337,024.74	4,967,938.48	1,421,919,433.32	2,230,802.16	1,449,455,198.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14,533.00	2,453,082.00	127,050,385.37		133,318,000.37
2.本期增加金额	509,900.48	991,807.78	64,778,580.75	417,915.84	66,698,204.85
(1) 计提	509,900.48	991,807.78	64,778,580.75	417,915.84	66,698,204.8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324,433.48	3,444,889.78	191,828,966.12	417,915.84	200,016,205.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012,591.26	1,523,048.70	1,230,090,467.20	1,812,886.32	1,249,438,993.48
2.期初账面价值	16,133,091.74	1,554,219.09	1,293,818,105.29		1,311,505,416.1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NO. 宁 2014GY27 公用设施用地	10,634,324.26	正在办理中

(3) 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装修改造工程	1,847,184.12	4,412,671.85	2,140,063.10		4,119,792.87
合计	1,847,184.12	4,412,671.85	2,140,063.10		4,119,792.87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的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注]	19,503,005.13	4,825,936.38	17,121,269.99	4,280,317.52
递延收益	50,176,659.54	12,544,164.89	1,894,444.26	473,611.07
未弥补亏损	115,460,497.72	28,865,124.42	118,758,625.97	29,689,656.48
未实现内部损益	6,249,172.60	1,562,293.15	7,452,145.80	1,863,036.45
数据资源摊销税会差异	166,591.08	41,647.7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7,416,823.77	1,854,205.94	7,416,823.77	1,854,205.94
合计	198,972,749.84	49,693,372.55	152,643,309.79	38,160,827.46

[注]子公司南京江北智慧交通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减值准备 249,074.60 元按实际税负率 5%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1,950,680.15	47,987,670.04	135,489,047.52	33,872,261.8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410,832.11	852,708.03	4,127,732.11	1,031,933.03
未实现内部损益	176,927.69	44,231.93	204,037.58	51,009.40
合计	195,538,439.95	48,884,610.00	139,820,817.21	34,955,204.3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761.08	5,619.1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868.32	7,369.1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计负债	14,243,963.76	9,159,507.00
合计	14,277,593.16	9,172,495.28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管网及道路资产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合计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395,627,183.88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123,670.44	9,123,670.44	冻结	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被冻结银行账户
应收账款[注 1]	982,180,000.00	982,18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注 2]	4,428,253.70	4,428,253.70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注 3]	7,887,883.10	7,887,883.10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注 4]			质押	质押给专项计划管理人
合计	1,003,619,807.24	1,003,619,807.24	/	/

(续)

项目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750,000.00	4,750,000.00	冻结	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被冻结银行账户
应收账款[注 1]	657,930,000.00	657,93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注 2]	16,263,407.11	16,263,407.11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注 3]	13,856,797.30	13,856,797.30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注 4]			质押	质押给专项计划管理人
合计	692,800,204.41	692,800,204.41	/	/

[注 1] 详见附注五“27、长期借款”[注 1]第②项;

[注 2] 详见附注五“27、长期借款”[注 1]第①、③项;

[注 3] 详见附注五“27、长期借款”[注 1]第④项;



[注 4] “江北公用集团供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下售水收益权质押给专项计划管理人。

18、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74,417,497.30	364,999,424.29
货款（包含清包工劳务费、外包服务费）	293,055,121.88	325,011,330.03
合计	1,067,472,619.18	690,010,754.3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场地租赁费	7,946,517.00	8,495,623.95
合计	7,946,517.00	8,495,623.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款	354,165,989.14	496,233,735.28
预收服务费	8,874,564.11	8,950,372.50
合计	363,040,553.25	505,184,107.78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25,388.06	138,866,752.91	139,143,988.54	14,348,152.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9,732.03	20,450,364.73	19,214,962.03	2,185,134.7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575,120.09	159,317,117.64	158,358,950.57	16,533,287.16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71,116.77	100,524,132.32	101,117,203.00	13,078,046.09
(2)职工福利费	98,168.00	9,289,691.08	9,029,422.99	358,436.09
(3)社会保险费	454.64	7,240,323.93	7,240,778.5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14.58	6,002,789.63	6,003,104.21	
工伤保险费	104.11	453,362.01	453,466.12	
生育保险	35.95	686,072.29	686,108.24	
补充医疗保险		98,100.00	98,100.00	
(4)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	3,600.00	13,911,713.92	13,911,713.92	3,600.00
(5)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852,048.65	1,815,808.16	1,759,786.56	908,070.2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劳务费		6,085,083.50	6,085,083.50	
(9)其他				
合计	14,625,388.06	138,866,752.91	139,143,988.54	14,348,152.4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719.04	13,726,480.20	13,727,199.24	
二、失业保险费	22.47	428,812.72	428,835.19	
三、企业年金缴费	948,990.52	6,295,071.81	5,058,927.60	2,185,134.73
合计	949,732.03	20,450,364.73	19,214,962.03	2,185,134.73

2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8,310,444.34	26,327,175.45
增值税	7,585,490.20	2,940,762.28
水资源税	1,792,926.69	
房产税	610,644.67	611,088.70
土地使用税	247,753.54	258,322.1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税	160,422.12	60,312.60
个人所得税	102,319.80	97,138.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25.98	82,553.85
教育附加费	45,947.14	58,967.04
环境保护税	15,144.78	
合计	38,935,419.26	30,436,320.85

24、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6,116,112.80	91,858,754.12
其他应付款	392,074,945.26	392,738,877.47
合计	438,191,058.06	484,597,631.59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6,116,112.80	91,858,754.12
合计	46,116,112.80	91,858,754.12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458,100.00
合计	44,458,100.00

(3)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27,257,309.53	328,254,936.32
代收款	40,478,417.54	44,029,264.21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22,607,380.34	19,906,969.88
暂收款		172,061.41
其他	1,731,837.85	375,645.65
合计	392,074,945.26	392,738,877.4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1,986,195.49	未结算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706,143.45	未结算
合计	292,692,338.94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3,978,042.00	387,309,278.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29,076,132.07	1,663,225,566.0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12,786,401.37	14,407,452.0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6,666,666.68	
合计	1,672,507,242.12	2,064,942,296.10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10,909.78	8,624.94
合计	10,909.78	8,624.94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加质押借款 [注 1]	3,027,198,474.12	3,032,170,695.63
保证借款 [注 2]	551,000,000.00	7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3,978,042.00	387,309,278.00
合计	3,314,220,432.12	3,344,861,417.63

[注 1] 保证加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302,719.85 万元，其中：

① 本公司以其“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二期（污水处理配套）”项目《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项目下的应收账款 104,843.00 万元为质押担保，向工商银行南京江北新区支行借款 14,345.88 万元，同时由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② 本公司以其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建设局签订的《南京大厂生态防护林建设一期工程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目下的全部权益和收益为质押担保合同金额，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96,000.00 万元，同时由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③ 本公司以其“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三期（大桥北路以南）”项目《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项目下的应收账款 21,691.00 万元、“江北新区水环境提升系统三期（大桥北路以南）”项目下资产租赁费收益权作价 182,000.00 万元为质押担保，向工商银行南京江北新区支行借款



25, 202.58 万元，同时由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④本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水务原水有限公司以其“第二水源项目”项下（包括但不限于原水销售收入及河道生态补水收入等）的应收账款为质押担保合同金额，向以工商银行南京分行牵头的银团借款 167,171.39 万元，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 2]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55,100.00 万元，其中：

①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1,900.00 万元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②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6,000.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南京江北新区支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③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南京江北公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200.00 万元兴业银行南京城北支行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16/1/29	2031/1/28	4.450	9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支行	2020/12/25	2040/12/24	3.115	856,342,814.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新区分行	2022/1/1	2028/12/31	3.250	2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江苏分行南京江北新区分行	2020/4/29	2035/4/24	3.857	252,025,753.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支行	2021/1/4	2040/12/24	3.115	276,546,662.00
合计				2,604,915,230.14

28、应付债券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注]	3,618,970,000.00	3,682,905,000.00
利息调整	-3,113,469.60	-1,414,098.53
应付债券利息	49,890,839.73	53,471,270.12
减：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1,141,862,533.44	1,677,633,018.10
合计	2,523,884,836.69	2,057,329,153.49

（2）应付债券本金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简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1 江北公用 MTN001	100	3.54	2021-8-11	3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债券名称（简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1 江北公用 MTN003	100	3.50	2021-12-8	3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1 江北公用 MTN002	100	3.85	2021-9-27	3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2 江公 01	100	3.39	2022-4-11	3 年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2 江公优	100	2.94	2022-7-29	3+3+3 年	950,000,000.00	892,905,000.00
22 江公次	100		2022-7-29	3+3+3 年	50,000,000.00	50,000,000.00
23 江公 01	100	3.70	2023-3-16	3 年	890,000,000.00	890,000,000.00
24 江北公用 MTN001	100	2.22	2024-7-26	5 年	400,000,000.00	
24 江北公用 MTN002	100	2.41	2024-9-12	5 年	800,000,000.00	
24 江北公用 MTN003	100	2.57	2024-11-20	5 年	400,000,000.00	
小 计					5,340,000,000.00	3,682,905,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1 江北公用 MTN001			400,000,000.00		否
21 江北公用 MTN003			400,000,000.00		否
21 江北公用 MTN002			800,000,000.00		否
22 江公 01				250,000,000.00	否
22 江公优			63,935,000.00	828,970,000.00	否
22 江公次				50,000,000.00	否
23 江公 01				890,000,000.00	否
24 江北公用 MTN001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否
24 江北公用 MTN002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否
24 江北公用 MTN003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否
小 计	1,600,000,000.00		1,663,935,000.00	3,618,970,000.00	否

（2）应付债券利息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21 江北公 MTN001	5,508,821.92		5,508,821.92	0.00
21 江北公 MTN003	1,764,383.56		1,764,383.56	0.00
21 江北公用 MTN002	7,134,246.58		7,134,246.58	0.00
22 江公 01	6,153,082.19	6,176,301.37	6,153,082.19	6,176,301.37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22 江公优	6,656,955.05	6,610,100.00	6,656,955.05	6,610,100.00
23 江公 01	26,253,780.82	26,344,000.00	26,253,780.82	26,344,000.00
24 江北公用 MTN001		3,795,287.67		3,795,287.67
24 江北公用 MTN002		5,810,410.96		5,810,410.96
24 江北公用 MTN003		1,154,739.73		1,154,739.73
合计	53,471,270.12	49,890,839.73	53,471,270.12	49,890,839.73

说明：

- 1、2021 年 8 月公司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产品简称：“21 江北公用 MTN001(可持续挂钩)”，票面利率 3.54%，期限 3+2 年，报告期内已偿还。
- 2、2021 年 12 月公司发行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产品简称：“21 江北公用 MTN003(可持续挂钩)”，票面利率 3.50%，期限 3+2 年，报告期内已偿还。
- 3、2021 年 9 月公司发行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产品简称：“21 江北公用 MTN002”，票面利率 3.85%，期限 3 年，报告期内已偿还。
- 4、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28 号文），公司发行面值不超过 164,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产品简称：“22 江公 0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面值（100.00 元/张）累计已发行 25,000.00 万元，其中：2022 年 4 月 12 日发行 25,000.00 万元，票面利率 3.39%。自债券发行日起每一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 5、2022 年 7 月 7 日，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平安证券-中信建投-江北公用集团供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2]1064 号文），发行总额 100,000.00 万元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按面值（100.00 元/张）发行 100,000.00 万元资产支持证券（22 江公优），期限 3+3+3 年。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22 江公次）5,00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偿还优先级本金 12,103.00 万元。
- 6、2023 年 3 月公司发行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8.9 亿元，产品简称：“23 江公 01”，票面利率 3.70%，期限 3 年。
- 7、2024 年 7 月公司发行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产品简称：“24 江北公用 MTN001”，票面利率 2.22%，期限 5 年。



8、2024 年 9 月公司发行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产品简称：“24 江北公用 MTN002”，票面利率 2.41%，期限 5 年。

9、2024 年 11 月公司发行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产品简称：“24 江北公用 MTN003”，票面利率 2.57%，期限 5 年。

29、长期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07,766,979.52	455,523,646.20
专项应付款	231,835,945.55	440,440,121.01
合计	1,039,602,925.07	895,963,767.21

(2) 长期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贷款	474,433,646.20	455,523,646.20
融资租赁-华润融资租赁	5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6,666,666.68	
合计	807,766,979.52	455,523,646.20

(3)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高新北部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专项债资金[注]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大厂污水专项债资金[注]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三供一业管网移交工程	4,866,346.67		1,064,841.98	3,801,504.69
江北新区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项目	19,239,393.13	22,000,000.00	18,535,709.90	22,703,683.23
国重项目“城市综合能源智慧物联管控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204,114.00		74,324.00	129,790.00
财政资金工程项目	36,130,267.21	253,406,737.57	134,336,037.15	155,200,967.63
管网建设费补贴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40,440,121.01	275,406,737.57	484,010,913.03	231,835,945.55

[注] 依据南京江北新区管委会财政局关于《关于政府专项债券账务处理的函》，南京市大厂污水处理厂新建工程（一期）1.72 亿元和南京市高新区北部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项目 1.58 亿元



政府专项债券均用于项目资本金投入，还本付息按照债券发行要求，由南京江北新区管委会财政局组织专项收入承担，本期转出至资本公积。

30、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大修理	14,243,963.76	9,159,507.00
合计	14,243,963.76	9,159,507.00

31、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09,394,595.65	56,053,325.63	15,008,041.02	250,439,880.26
合计	209,394,595.65	56,053,325.63	15,008,041.02	250,439,880.2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程桥自来水管网	1,265,000.00		76,666.67		1,188,333.33	与资产相关
11 年自来水管网	3,287,999.98		182,666.67		3,105,333.31	与资产相关
北部山区自来水管网	54,204,888.86		2,482,666.67		51,722,222.19	与资产相关
中山科技园供热管道	894,444.26		127,777.80		766,666.46	与资产相关
城市公共自行车建设	2,864,451.83		946,232.88		1,918,218.95	与资产相关
328 国道雍庄至龙池段 DN1400 管道工程	64,184,817.96		2,602,729.93		61,582,088.03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绿色南京专项补助补助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补助	1,630,000.00		401,000.00		1,229,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9,408,333.34		376,333.33		9,032,000.01	与资产相关
20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25,570,000.00	4,261,666.66		21,308,333.34	与资产相关
21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20,000,000.00	2,666,666.67		17,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22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483,325.63	48,332.56		434,993.07	与资产相关
23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10,000,000.00	666,666.66		9,333,333.34	与资产相关
第二水源项目缺口性补偿	70,654,659.42		168,634.52		70,486,024.9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9,394,595.65	56,053,325.63	15,008,041.02		250,439,880.26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扬子石化管网维护费	4,240,000.04		1,413,333.33	2,826,666.71	[注 1]
扬子石化水费	5,368,610.97		601,870.38	4,766,740.59	[注 2]
预收供水二次加压设备运行维护费用	252,336,504.62	7,603,093.45	26,290,505.99	233,649,092.08	[注 3]
扬子一期改水	5,236,000.04		1,745,333.33	3,490,666.71	[注 4]
扬子生活区二次加压、管网运维款	6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合计	267,781,115.67	7,603,093.45	30,251,043.03	245,133,166.09	

[注 1] 2010 年 11 月,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南京沿江工业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供水业务移交协议》。该协议约定:甲方将扬子生活区供水业务和职能全部移交给乙方,包括扬子生活区二次加压,供水管网运维、用户计量收费等与供水业务相关的经营和管理,由乙方委托本公司接管。甲方将扬子生活所有供水资产采用无偿划拨方式全部移交给乙方,作为对供水业务移交的补偿,甲方一次性支付本公司移交费用 2,710.00 万元,其中 2011 年度已结转抄表出户改造项目收入 600.00 万元,剩余 2,120.00 万元,按 15 年分摊计入营业收入,并将实际发生的管网改造、维护费等费用直接计入成本。

[注 2] 2011 年预收南京扬子石化实业公司生活供水费 24,687,576.22 元并开票结算每年按实际供水量转销确认营业收入。

[注 3] 由于公司需承担供水二次加压的后期维护工作,公司将收到的与供水工程相关的供水二次加压设备运行维护费,于次年按 15 年分摊计入营业收入。

[注 4] 公司将扬子石化的扬子一期改水项目款 2,618.00 万元形成的相应资产已转作固定资产,按照固定资产使用年限 15 年递延转入营业收入。

3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52,730,000.00	69.55			2,752,730,000.00	69.55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654,650,000.00	16.54			654,650,000.00	16.54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510,690,000.00	12.90			510,690,000.00	12.90
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1			40,000,000.00	1.01
合计	3,958,070,000.00	100.00			3,958,070,000.00	100.00

3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593,355,366.51			2,593,355,366.5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注]	1,154,220,939.16	330,000,000.00		1,484,220,939.16
合计	3,747,576,305.67	330,000,000.00		4,077,576,305.67

[注]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由专项应付款转入。

3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616,785.57	56,461,632.63		14,115,408.16	42,346,224.47		143,963,010.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616,785.57	56,461,632.63		14,115,408.16	42,346,224.47		143,963,010.0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95,452.11						3,095,452.11
其中：存货转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095,452.11						3,095,452.1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4,712,237.68	56,461,632.63		14,115,408.16	42,346,224.47		147,058,462.15

3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439,220.47	3,848,341.54		32,287,562.01
合计	28,439,220.47	3,848,341.54		32,287,562.01

37、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715,395,493.8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15,395,493.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52,128.88	
盈余公积补亏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48,341.54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所有者股东股利	62,000,000.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5,999,281.20	

38、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期初余额	本期少数股东 净投入	其他 投入	本期少数股东 损益	向少数股东分 配现金股利	期末余额
512,075,520.71			22,411,913.50	25,226,012.80	509,261,421.41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90,543,682.12	1,228,322,300.38	1,682,555,697.08	1,369,681,056.22
其他业务	4,671,783.62	439,081.24	12,926,895.10	1,039,532.72
合计	1,495,215,465.74	1,228,761,381.62	1,695,482,592.18	1,370,720,588.94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解信息（按业务板块分类）

产品、劳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来水、原水销售	184,653,461.26	169,799,487.53	156,524,007.84	115,002,709.31
接水工程	248,430,187.79	85,184,888.59	411,927,947.14	237,248,753.20
基础配套设施工程	530,286,464.18	489,382,898.84	506,656,510.18	458,735,419.69
热电、能源销售	126,541,747.13	114,582,977.75	119,905,032.62	115,714,589.80
管养运维服务	358,621,606.91	343,925,920.35	394,812,487.35	386,148,663.47
房屋出租	4,373,058.11	2,055,625.09	75,741,620.60	53,722,278.39
物业、物资销售， 其他服务等	37,637,156.74	23,390,502.23	16,988,091.35	3,108,642.36
合计	1,490,543,682.12	1,228,322,300.38	1,682,555,697.08	1,369,681,056.22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217,693.26	2,947,21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19,316.70	3,316,581.67
土地使用税	2,147,461.92	1,774,071.89
教育费附加	1,799,512.02	2,368,986.87
水资源税	1,792,926.69	
印花税	550,629.63	2,015,392.05
环境保护税	430,986.19	489,076.65
营业税	384,327.81	384,327.81
其他	8,950.48	3,300.00
合计	12,851,804.70	13,298,951.57

4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795,728.63	40,285,857.71
折旧摊销费	6,629,957.04	11,117,797.23
劳务支出	6,117,937.61	5,070,100.15
维修费	2,085,261.62	758,612.07
测漏费	1,602,742.00	793,839.74
水电煤气费	1,378,767.39	1,326,230.90
办公费	197,426.77	941,899.04
广告宣传费	183,004.89	1,733,433.01
车辆使用费	107,390.21	159,444.91
劳动保护费	95,680.67	145,793.09
印刷费	79,801.00	78,028.72
咨询费		22,835.72
其他	1,658,978.69	1,511,162.77
合计	58,932,676.52	63,945,035.06

4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227,517.45	59,195,051.98
劳务费	5,289,041.41	8,117,747.04
折旧及摊销	3,200,124.48	4,161,822.32
办公费	1,251,586.54	2,532,945.79
咨询费及质检费	1,250,350.86	3,107,393.92
汽车费	610,789.26	603,576.40
维修费	598,566.47	302,397.66
业务宣传费	316,744.40	719,207.6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讯费	226,414.57	94,768.98
租赁费	219,625.28	196,316.90
差旅费	136,060.45	44,550.47
保险费	125,450.71	23,191.33
业务招待费	22,436.00	76,753.57
劳保费	20,398.70	130,774.73
专项资金使用费	18,137.40	89,211.40
会议费	2,400.00	9,530.00
其他	3,797,901.09	2,969,264.60
合计	69,313,545.07	82,374,504.75

43、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技术服务费	486,037.74	174,757.28
合计	486,037.74	174,757.28

4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3,527,188.40	153,676,435.7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383,032.19
减：利息收入	7,378,266.91	11,553,681.81
加：手续费及顾问费支出	1,301,393.19	1,347,045.64
加：其他融资支出（担保费等）	4,925,873.79	3,927,971.79
合计	142,376,188.47	147,397,771.37

45、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6,846,194.25	30,401,709.38
增值税加计抵扣		6,252,125.11
手续费、个税返还款	272,571.34	399,083.72
合计	67,118,765.59	37,052,91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第二水源项目常态化部分经营缺口补偿	42,581,207.14		与收益相关
公共自行车营运补贴	8,549,541.09		与收益相关
20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4,261,666.66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1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2,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328 国道项目财政补助	2,602,729.93	3,529,783.80	与资产相关
北部山区自来水管网	2,482,666.67	2,482,666.67	与资产相关
城市自行车租赁补助	946,232.88	946,232.88	与资产相关
23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666,666.66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497,405.00	521,411.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补助	401,000.00	401,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年自来水管网	376,333.33	376,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自来水管网	182,666.67	182,666.67	与资产相关
第二水源项目补偿	168,634.52	730,340.58	与资产相关
中山科技园供热管道	127,777.80	127,777.80	与资产相关
程桥自来水管网	76,666.67	76,666.67	与资产相关
22 年自来水管网建设费	48,332.56		与资产相关
公用事业服务营运补助		21,026,829.98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846,194.25	30,401,709.38	

4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6,057.00	3,890,841.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18,095.06	10,466,199.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收益	21,118,186.58	23,779,001.94
合计	38,782,338.64	38,136,042.58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716,900.00	-21,560,861.37
合计	-716,900.00	-21,560,861.37

4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02,376.26	-427,881.61
合计	-2,402,376.26	-427,881.61

4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3,596,483.79	-42,815.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3,596,483.79	-42,815.24

5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8,592.16	39,786.07
赔偿补偿、罚没收入	3,565,300.00	80,111.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697,145.58
其他	18,305.07	1,021,175.33
合计	3,632,197.23	1,838,217.98

5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5,969.29	1,052.00
捐赠支出	14,220.31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328,632.21	22,843.14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697,145.58	19,740.00
其他	180,061.47	46,977.31
合计	1,236,028.86	90,612.45

5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122,816.93	46,900,711.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18,547.56	-1,966,710.09
合计	42,404,269.37	44,934,001.38

53、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864,042.38	27,541,989.93
加：信用减值损失	2,402,376.26	427,881.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83,670,541.61	74,935,468.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68,089,873.38
无形资产摊销	66,698,204.85	40,993,149.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0,063.10	2,084,27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	-3,596,483.79	42,815.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622.87	-38,734.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6,900.00	21,560,861.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453,062.19	157,604,407.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782,338.64	-38,136,042.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32,545.09	192,993,74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002.47	-194,960,454.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749,543.13	162,270,622.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0,887,582.37	-522,374,66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175,562.87	101,248,583.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17,966.90	94,283,777.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4,862,961.06	995,200,322.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5,200,322.90	2,103,006,554.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662,638.16	-1,107,806,231.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64,862,961.06	995,200,322.9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18,157,457.93	963,907,286.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705,503.13	31,293,036.0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862,961.06	995,200,322.90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9,123,670.44	4,550,000.00	被冻结资金账户
合计	9,123,670.44	4,750,000.00	

54、租赁

作为出租人

(1)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4,373,058.11	
合计	4,373,058.11	

(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无。

七、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加工、委外技术服务费	822,772.48	174,757.28
人工成本	1,865,199.50	
折旧	28,867.92	
合计	2,716,839.90	174,757.28
其中：资本化研发支出	2,230,802.1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86,037.74	174,757.28

2、研发支出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计入当期损益	
复合污泥调理剂研 发与应用研究技术 开发（产学研项目）		486,037.74			486,037.74	
数据资产-企业用水 行为分析数据知识 产权		1,665,911.66		1,665,911.66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据资产-停车数据		564,890.50		564,890.50		
合计		2,716,839.90		2,230,802.16	486,037.74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远古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23,566.00	南京	制水供水	80.36		80.36	设立
南京沿江热力有限公司	南京	2,000.00	南京	供热服务	51.00		51.00	设立
南京江北生态环境科技园有限公司	南京	5,000.00	南京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	90.00		90.00	设立
南京江北公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114,780.45	南京	市政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收购
南京江北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19,450.00	南京	污水处理	100.00		100.00	集团划拨
南京江北智慧交通有限公司	南京	1,600.00	南京	公开自行车租赁	100.00		100.00	集团划拨
南京江北公用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	2,000.00	南京	热力生产与供应	100.00		100.00	设立
南京江北水务原水有限公司	南京	93,700.00	南京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70.00		70.00	设立
南京江北新区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	30,000.00	南京	电力、热力生产与供应	100.00		100.00	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公司本期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金干线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33		权益法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71		权益法
中石化南京沿江石油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批发和零售业	50.00		权益法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6,764,595.65	56,053,325.63	14,607,041.02		248,210,880.2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630,000.00		401,000.00		2,2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9,394,595.65	56,053,325.63	15,008,041.02		250,439,880.2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66,846,194.25	36,653,834.49
合计	66,846,194.25	36,653,834.49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	南京	王伟	项目投资、资产运营管理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	母公司对本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	------	---------	---------	----------



	(万元)	的持股比例 (%)	的表决权比例 (%)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69.55	69.55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股东
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南京北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北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多元文化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金牛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绿环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浦口火车站历史街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全新城市管理维护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软件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市浦口新城保障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喜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新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新逸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扬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扬子江文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扬子江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扬子金基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	21,118,186.58	22,305,555.5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北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90,645.76	
南京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376,554.56	11,969,051.65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16,783,759.47	5,504,587.14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担保费	3,652,138.21	3,728,500.78
南京金牛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	471,698.11	
南京软件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136,983.59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7,057,018.24	6,297,425.88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12,237,774.28	156,749.08
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供能	1,672,224.24	4,508,668.05
南京喜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水工程	733,944.95	
南京新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水工程	122,319.49	33,572,447.44
南京新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水工程	14,061,192.59	19,569,438.33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137,015.64	3,877,686.73
南京扬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5,919,598.33	4,031,670.73
南京扬子江开发置业有限公司	供能	624,530.15	
南京扬子江文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供能	4,528,362.87	4,870,099.22
南京扬子江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供能、管养、租赁	5,962,532.90	3,616,586.50
南京浦口火车站历史街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1,103,625.87
南京江北新区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3,035,477.7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费	2,461,116.59	3,488,623.35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	18,910,000.00	18,858,333.33
南京全新城市管理维护中心	管养	4,605,016.36	15,112,041.23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000.00	2031/1/28	否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900.00	2041/11/28	否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45.88	2034/12/8	否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02.58	2035/4/24	否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	2028/12/31	否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	2025/4/20	否
合计	190,648.46		



②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2026/12/18	否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新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6,000.00	2031/5/28	否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124,863.00	2043/11/28	否

(3) 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本期确认的利息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2019/7/17	2025/7/12	拆出	21,118,186.58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8,259,078.06	2021/01/28	2030/10/19	拆入	14,572,947.92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740,921.94	2020/12/30	2030/10/19	拆入	4,337,052.08

5、关联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359,050.68		11,146,266.31	
应收账款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244,214.01		783,416.89	
应收账款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9,384,203.69		6,016,937.19	
应收账款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89,542.22		600,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金牛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浦口火车站历史街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148,187.90		261,976.47	
应收账款	南京软件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514,345.91		2,514,345.91	
应收账款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04,141.78			
应收账款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22,930.62		5,119.46	
应收账款	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396,766.16		9,912,392.37	
应收账款	南京喜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38,376.75			
应收账款	南京新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04,658.76		18,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82,717.25		6,617,140.17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612,470.73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江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933,666.58		1,049,264.08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金基置业有限公司	76,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5,990,000.00		45,990,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江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1,893,437.18	
其他应收款	南京北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5,521,032.68		35,521,032.68	
其他应收款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13,534,939.14		1,243,791,823.22	
其他应收款	南京全新城市管理维护中心	10,000.00		635.65	
其他应收款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24,933,887.66		3,002,548,609.88	
其他应收款	南京扬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541,500.00		20,541,5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多元文化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419,078.71	
应付账款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68,200.00	1,038,038.94
应付账款	南京全新城市管理维护中心	15,482,441.03	9,581,762.04
合同负债	南京新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2,319.49
合同负债	南京北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722,176.30	
应付账款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49,889.39
合同负债	南京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603.78	575,373.36
合同负债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99,082.57	136,983.59
合同负债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6,802.77	12,194,469.67
合同负债	南京市浦口新城保障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50,458.72	550,458.72
合同负债	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64,501.35	364,501.35
合同负债	南京新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38,518.23	16,552,214.46
合同负债	南京扬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49,188.81	
合同负债	南京扬子江文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20,885.42	
预收款项	南京扬子江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37,751.79	
应付股利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458,100.00	44,458,10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全新城市管理维护中心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706,143.45	70,706,143.45
其他应付款	南京新逸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5,146,996.92	25,146,996.92
其他应付款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4,723,069.66	221,986,195.49
长期应付款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4,433,646.20	455,523,646.20

十二、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为合并范围以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4 “关联方交易情况” 之说明。

2、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水务原水有限公司	167, 171. 39	2040/12/24	否

3、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 000. 00	2026/12/18	否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新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6, 000. 00	2031/5/28	否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124, 863. 00	2043/11/28	否

4、保函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支付的在有效期内的保证金情况如下：

保证金类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额	保证金余额	保证金额	保证金余额
保函保证金	9, 123, 670. 44	9, 123, 670. 44	200, 000. 00	200, 000. 00
合计	9, 123, 670. 44	9, 123, 670. 44	200, 000. 00	200, 000. 00

5、未决诉讼事项

无。

十三、承诺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以下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3 年末合并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计影响数
公司子公司南京远古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承建的六合区农村改水工程（村村通项目）已于 2014 年以签订工程竣工移交书的形式移交给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横梁街道、雄州街道、南京市六合区程桥镇镇政府、龙池镇政府、马鞍街道政府、冶山镇镇政府、六合区龙袍街道、六合区竹镇镇政府、六合区金牛湖街道共计九个使用单位。依据项目可研报告批复，项目资金来源于区财政和街镇，公司于 2019 年出具的六合区村村通改水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表明与南京市六合区财政局已结清项目建设资金。对于已移交的工程项目不作为公司资产、已结清的财政拨款不作为公司负债。	存货	-266,715,355.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6,715,355.68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另有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9,782,113.07	615,922,949.37
1～2 年（含 2 年）	530,632,769.85	423,839,065.59
2～3 年（含 3 年）	346,258,656.02	25,759,335.88
3～4 年（含 4 年）	22,509,442.13	
4～5 年（含 5 年）		45,990,000.00
5 年以上	45,990,000.00	
小计	1,645,172,981.07	1,111,511,350.84
减：坏账准备	694,901.17	39,954.70
合计	1,644,478,079.90	1,111,471,396.14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5,172,981.07	100.00	694,901.17	0.04	1,644,478,079.90
其中：账龄组合	39,876,770.32	2.42	694,901.17	1.74	39,181,869.15
其他组合	1,605,296,210.75	97.58			1,605,296,210.75
合计	1,645,172,981.07	100.00	694,901.17	0.04	1,644,478,079.9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1,511,350.84	100.00	39,954.70	0.01	1,111,471,396.14
其中：账龄组合	25,194,376.87	2.27	39,954.70	0.16	25,154,422.17
其他组合	1,086,316,973.97	97.73			1,086,316,973.97
合计	1,111,511,350.84	100.00	39,954.70	0.01	1,111,471,396.14

①期末按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077,840.98		
1~2 年 (含 2 年)	13,699,835.36	684,991.77	5.00
2~3 年 (含 3 年)	99,093.98	9,909.40	10.00
合计	39,876,770.32	694,901.17	1.74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395,282.89		
1~2 年 (含 2 年)	799,093.98	39,954.70	5.00
合计	25,194,376.87	39,954.70	0.16

(3)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54.70	654,946.47				694,901.17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39,954.70	654,946.47				694,901.1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01,143,923.6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5.1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157,686.79	2,215,345.23
其他应收款	5,038,332,467.91	4,662,567,777.60
合计	5,136,490,154.70	4,664,783,122.83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的股利-南京沿江热力有限公司	1,725,686.79	2,215,345.23
应收子公司的股利-南京远古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96,432,000.00	
合计	98,157,686.79	2,215,345.23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50,452,591.18	762,508,283.56
1~2 年 (含 2 年)	388,063,743.70	49,642,125.08
2~3 年 (含 3 年)	49,398,764.07	1,958,041,128.76
3~4 年 (含 4 年)	1,958,041,128.76	1,639,814,317.12
4~5 年 (含 5 年)	1,639,814,317.12	14,275,535.42
5 年以上	267,561,923.08	253,286,387.66
小计	5,053,332,467.91	4,677,567,777.60
减: 坏账准备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5,038,332,467.91	4,662,567,777.6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	413,211,250.10	399,458,150.62
关联方往来款	4,279,567,423.27	4,260,373,140.37
政府部门往来款	14,603,479.18	2,028,523.60
其他往来款	345,948,315.36	15,640,961.01
备用金	2,000.00	17,002.00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小计	5,053,332,467.91	4,677,567,777.60
减：坏账准备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5,038,332,467.91	4,662,567,777.60

③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724,933,887.6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及 5 年以上	73.71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29,043,300.00	1~2 年	6.51	



债务人名称/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京江北新区 产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款	550,000,000.00	4~5 年	10.88	
南京江北水务 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382,669,750.10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4~5 年及 5 年以上	7.57	
南京扬子开发 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20,541,500.00	1~2 年	0.41	
合计		5,007,188,437.76		99.08	

3、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的投资	1,350,623,662.52		1,350,623,662.5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66,481,761.78		266,481,761.78
合计	1,617,105,424.30		1,617,105,424.3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的投资	1,350,623,662.52		1,350,623,662.5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64,235,704.78		264,235,704.78
合计	1,614,859,367.30		1,614,859,367.30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南京远古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191,375,000.00			191,375,000.00		
南京沿江热力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南京江北公用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京江北智慧交通有限公司	13,510,421.87			13,510,421.87		
南京江北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6,721,497.20			46,721,497.20		
南京江北生态环境科技园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南京江北公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166,743.45			450,166,743.45		



司						
南京江北水务原水有限公司	580,650,000.00			580,650,000.00		
南京江北新区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350,623,662.52			1,350,623,662.52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南京金干线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192,991.90			2,257,464.18	
中石化南京沿江石油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042,712.88			-11,407.18	
合计	264,235,704.78			2,246,057.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者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南京金干线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2,000,000.00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218,450,456.08	
中石化南京沿江石油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	46,031,305.70	
合计					266,481,761.7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9,328,348.08	742,652,960.41	769,983,001.99	716,644,449.04
其他业务	27,143,471.86	9,083,858.54	10,485,430.82	691,768.75
合计	826,471,819.94	751,736,818.95	780,468,432.81	717,336,217.7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产品、劳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础配套设施工程	487,050,633.87	455,630,480.77	442,909,698.49	412,634,595.47
管养服务	312,277,714.21	287,022,479.64	327,073,303.50	304,009,853.57
合计	799,328,348.08	742,652,960.41	769,983,001.99	716,644,449.04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6,057.00	3,890,841.17
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98,157,686.79	120,54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7,212.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76,433.96	8,174,538.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收益	21,118,186.58	21,042,976.94
合计	134,798,364.33	153,301,144.47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3201910223849



姓名 张锐
Full name 张锐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4-07-24
Date of birth 1964-07-24
工作单位 江苏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江苏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4640724122
Identity card No. 320104640724122



证书编号: 320100020016
No. of Certificate 320100020016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8 年 7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 7 / 3

2007 年 4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业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9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公证天业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9 日
/y /m /d

11



姓名 王勤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2-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021989022500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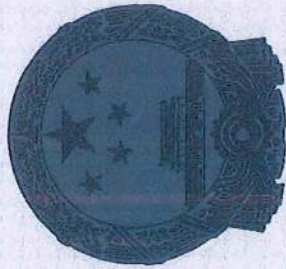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2020028015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6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日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彩斌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特殊普通合伙

32020028

苏财会[2013]36号

2013年09月12日

证书序号：000156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编号 32020066620241119003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1195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19 日